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0-057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李明东先生担任本次会议的主持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李明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刘锋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董事人员变动，根据有关规定，同意改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有关委员，改选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一）选举李明东先生、刘锋先生、董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其中李明东先生为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选举王书桐先生、黄镇先生、蔡维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王书桐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选举黄镇先生、付永领先生、刘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黄镇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选举付永领先生、王书桐先生、李明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付永领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以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改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逐项表决，同意改聘以下高级管理人员：

（一）聘任刘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聘任蔡维锋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聘任董萍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聘任安太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聘任于丽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聘任朱贵营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聘任朱芳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上述人员薪酬标准依据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执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何树勇先生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5日